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举办 2020 年山东省“千院万企” 科技合作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各大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的决策部署，搭建科技合作与交流平台，促进国内外高校院所科技创新资源对接我省“十强”产业，加快新动能转换，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拟组织国内外千所高校院所与我省万家企业开展科技合作交流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我省新兴产业培育和传统产业升级，集聚高校院所技术、人才、成果等科技创新资源，针对企业实际需求，深化产学研融通创新，解决关键技术难题，提升科研层次，促进成果转化，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二、活动形式

整个活动以线上洽谈对接为主。依托山东国际人才网，设立

“千院万企科技合作交流活动”线上活动专题板块，发布征集高校院所高端人才团队、最新科技成果、在研重大项目、前沿高端技术以及我省企业创新需求，组织企业与高校院所、专家团队进行网上对接洽谈。

各市可根据线上对接情况和实际需要，有针对性开展线下对接活动，组织企业与高校院所、专家团队进行深度洽谈，推动达成一批合作意向和签约项目。

三、实施步骤和内容

（一）前期准备（10月10日前）

各市科技局、省内高校、科研院所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任务和步骤，发动本地区、本系统人才技术需求企业、相关院校和科研院所积极参加。各市科技局、省内高校、科研院所要安排一名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并将人员信息加盖公章后于10月10日前发至活动指定邮箱。

（二）信息征集（10月20日前）

1. 各市科技局积极征集本市企业提出的人才、技术需求项目，指导企业填写《企业人才技术需求信息表》，于10月20日前将电子版汇总发送至指定邮箱，并组织企业在线上平台发布企业人才技术需求。

2. 各市科技局根据自身合作渠道，提出拟邀请的高校科研院所名单，每个市须邀请不少于20家国内外高校院所（本地院所除外）参加对接活动，并积极征集高校院所科研成果，填写《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征集表》，于10月20日前将电子版汇总发送至指定邮箱，并通知相关高校院所在线上平台发布和展示。

3. 省内高校、科研院所请直接填写《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征集表》，于10月20日前将电子版汇总发送至指定邮箱，并在线上平台发布和展示。

（三）洽谈对接（11月）

1. 各市组织企业与高校院所、专家团队进行网上对接洽谈。拟于11月中下旬进行集中洽谈对接，详细日程另行通知。

2. 各市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结合本地科技产业发展需要，举办线下专题对接活动，邀请高校院所专家到企业现场把脉，精准对接，签订项目合作协议。

（四）跟踪服务（12月30日前）

各市科技局对签约项目进行定期调度，对项目合作情况做好跟踪服务，协调解决项目合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更多的项目签约落地。

四、有关事项

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情况下，组织开展以线上对接为主的“千院万企”科技合作交流活动，对加快复工复产、促进产学研融合、提高发展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省科技厅将成立领导小组，组织协调“千院万企”科技合作交流活动的有关工作。各市科技局及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务求实效。要积极协调，尽可能多地动员高校院所和企业参与线上线下对接活动。要深入企业帮助排摸企业急需解决的人才技术需求，根据企业发展实际征集真实需求。要加强对签约项目的跟踪服务，提高对接成功率。要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活动期间将邀请相关媒体加大宣传报道力度，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省科技厅将建立通报制度，根据对接情况和活动成效，评选一批“优秀组织单位”。

联系人：冯凯，0531-66777095 付颖，0531-66777098

邮 箱：skjthzc@shandong.cn

- 附件：1. 联络人信息表
2. 企业人才技术需求表
3. 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征集表

